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浦委农办〔2023〕2号

关于下达 2023 年各镇粮食和“菜篮子” 年度目标任务的通知

各镇党委、人民政府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，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和“菜篮子”工作党政同责要求，根据市农业农村委下达我区 2023 年粮食、蔬菜生产等年度目标任务，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同意，现将 2023 各镇粮食和“菜篮子”年度目标任务下达给你们，请认真做好相关工作，确保年度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。

一、粮食安全年度目标任务

（一）粮食安全年度目标任务

根据市下达给我区的 2023 年粮食安全年度目标任务 19 万

亩播种面积和 9.7 万吨粮食产量，以及《浦东新区粮食安全保障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-2025 年）》“粮食种植面积保持在 19 万亩以上，其中水稻种植面积稳定在 16.5 亩以上”的要求，参考全区永久基本农田面积数量，以及相关镇实际情况，2023 年全区水稻种植面积任务落实 16.61 万亩，预计粮食总产量 9.89 万吨，确保全区粮食面积和产量双指标的完成。

（二）“菜篮子”保供年度目标任务

根据市下达给我区的 2023 年蔬菜生产年度目标任务播种面积不低于 23.21 万亩次、蔬菜总产量（含食用菌）不低于 43.77 万吨，其中规模化常年菜田面积 6 万亩、绿叶菜核心基地面积 8000 亩。2023 年蔬菜面积继续保持稳定，以前两年面积平均数为基数、适当考虑近两年设施菜田建设、提升情况，全区蔬菜种植生产任务落实全年播种面积 23.29 万亩亩次、蔬菜总产量（含食用菌）43.79 万吨，蔬菜常年菜田面积 6.05 万亩、绿叶菜核心基地 8120 亩，确保全区蔬菜保供任务的完成（以上蔬菜生产不包括北蔡、三林等未列入考核的镇的统计数据）。

同时，水产品的生产与供应也是“菜篮子”保供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不得擅自复垦水产养殖水面积。根据《浦东新区推进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（2023-2025 年）三年计划方案》，由各镇上报年度计划任务，2023 年改造计划不低于剩余治理任务的 50%，全面提升我区水产养殖生产与管理水平，以确保全区水产养殖水面积的稳定和“菜篮子”稳产保供。

（三）工作要求

1. 提高认识，牢牢守住耕地红线。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压实耕地保护责任，严格落实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蔬菜等主要农产品生产、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、高标准农田全部用于粮食生产。

2. 落实责任，纳入考核。粮食和“菜篮子”年度目标任务纳入2023年度区委、区政府对各镇的年度考核，实施“一票否决”。各镇要切实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和“菜篮子”负责制的要求，党政同责，狠抓落实，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。

3. 认真排摸、狠抓落实。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规范农田生产管理的通知》（浦委农办〔2022〕2号）和《关于加强耕地保护，切实落实粮食、蔬菜年度生产任务的通知》要求，狠抓落实，增强粮食、蔬菜等主要农作物综合生产能力，严禁抛荒撂荒，应种尽种，严格“非粮化”、防止“非菜化”。

附件： 2023年各镇粮食和“菜篮子”年度目标任务清单

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3年4月28日

附件：
2023年各镇粮食、蔬菜生产年度目标任务清单

序号	镇 名	粮食安全目标任务（亩、吨）			菜篮子目标任务（亩次、吨、亩、个）							尾水治理目 标任务
		粮食面积	其 中：		粮食产量	蔬菜 播种面积	蔬菜 总产量	常年菜田 面积	绿叶菜核心 基地面积	水产养殖场面积 /场数	未完成尾水治理 面积/场数	
			水 稻	麦 子								
1	曹路镇	856.7	780	76.7	430	12512.5	23523.5	3250.0	400.0	24.9/1	24.9/1	计划立项 面积不低 于剩余面 积的50%
2	川沙新镇	12362.6	10700	1662.6	6096	8470.0	15923.6	2200.0	700.0	858.1/15	601.5/12	
3	大团镇	11501.2	10500	1001.2	5780	15400.0	28952.0	4000.0	790.0	561.4/7	131.7/2	
4	航头镇	16365.1	12000	4365.1	7637	20790.0	39085.2	5400.0	200.0	349/9	349/9	
5	合庆镇	3100.0	1700	1400.0	1332	5775.0	10857.0	1500.0	400.0	470/11	116.5/8	
6	惠南镇	11038.8	10200	838.8	5572	7507.5	14114.1	1950.0	700.0	490/6	23.5/2	
7	康桥镇	850.0	850	0.0	442	3003.0	5645.6	780.0	200.0			
8	老港镇	25955.4	18000	7955.4	11906	10780.0	20266.4	2800.0	110.0	2246/9	542/8	
9	南汇新城镇	29183.6	27000	2183.6	14739	3041.5	5718.0	790.0		981.8/2	510/1	
10	泥城镇	21183.5	14000	7183.5	9579	23100.0	43428.0	6000.0	900.0	45/1	45/1	
11	书院镇	21128.6	14000	7128.6	9561	16747.5	31485.3	4350.0	120.0	990/9	683/6	
12	万祥镇	9552.1	6200	3352.1	4297	16940.0	31847.2	4400.0	370.0	152.8/3	84.5/2	
13	新场镇	11551.3	11500	51.3	5996	21175.0	39809.0	5500.0	370.0	1346/16	570/9	
14	宣桥镇	4600.0	4600	0.0	2392	18095.0	34018.6	4700.0	1100.0	300/1	300/1	
15	张江镇	580.0	580	0.0	302	1463.0	2750.4	380.0	160.0	145/2		
16	周浦镇	5367.9	4500	867.9	2618	3465.0	6514.2	900.0		116/3	116/3	
17	祝桥镇	20044.7	19000	1044.7	10214	44660.0	83960.8	11600.0	1600.0	1162/11	372/7	
	合 计	205222	166110	39112	98893	232925	437899	60500	8120	10238/106	4469.6/72	

备注：北蔡、三林、唐镇、高东、高桥、高行、金桥粮食、蔬菜不列入考核，但生产信息仍须上报，农产品安全监管仍须抓好，相关补贴按政策要求；蔬菜总产量含食用菌，水产养殖场为持证场。